

《校园安全管理规范》系列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校园安全事故每年都有发生，除了社会、人为、环境因素之外，学校有没有系统的防范体系、师生是否具备相应安全知识和应变技能都是极为重要的因素之一。基于校园安全的持续稳定，要长久的确保校园安全的有效管理，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联合珠海市出入境检验检疫服务行业协会作为发起单位，珠海市教育局、香洲区教育局等相关单位参与本系列团体标准制定。

二、编制背景、目的和意义

珠海市出入境检验检疫服务行业协会（简称珠检协）前身是 2011 年在原国家质检总局和原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领导下获批成立的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珠检协始终以“构建平台、服务会员、提升质量、促进发展”为宗旨，持续为社会提供进出口关检信息服务、检验检疫与检测认证服务、质量提升与流程管理服务。

珠检协下设多个专业委员会，其中“标准化专业委员会”旨在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对于标准化建设的规划，针对重大工程的标准化建设方面进行研究。

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是

经珠海市民政局批准，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正式成立，由珠海市各类校外培训机构自愿组成的专业性的、地方性、行业性、非营利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章程开展活动的社会团体，其业务主管单位为珠海市教育局。

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致力于推动我市校外培训机构市场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以校外培训机构及相关企业为服务对象，以反映行业诉求，维护行业合法权益，倡导行业社会责任为己任。

（一）近年来校园安全管理状况分析中可以发现安全事故发生类型：

从通过网络文献调研，各类校园出现安全事故主要是三类：

第一类是事故灾难，比如说像溺水、交通、踩踏、食物中毒，或者是一氧化碳中毒、房屋倒塌等意外事故，占各类事故的 59%。第二类就是社会安全事故，包括学生相互斗殴，校园伤害、自杀以及火灾，占到 31%。还有一类就是自然灾害，像洪水、龙卷风以及地震、冰雹、塌方等等占到 10%。

从香洲区教育局组织的第三方专业机构 2021-2023 年校园安全隐患排查结果分析，校园安全管理隐患主要存在于两个层面：

第一层 是校园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不足，比如安全管理机构不作为、规章制度流程不完善、教育培训实施不到位、

自查自改过程不闭环、应急管理过程不重视等管理类问题；

第二层 是校园安全管理实施不力，比如三防配置不足、硬件不达标、食堂管理监督不够、消防设施维保不善、电气安全警惕不高、危险品管理不规范等现场问题。

（二）校园安全隐患普遍性特点

1. 管理的系统性：安全隐患点涉及到校园多方位，如：

（1）管理的层面：安全隐患涉及到机构、职责、规章、流程、培训、演练、投入、纠错等；

（2）实操的层面：校舍建筑和设施设备安全、交通、食品安全、消防、电气安全、化学品、心理、大型活动、传染病防控等；

2. 安全隐患的覆盖性：安全事件影响涉及到多群体和多部门，如：

（1）受伤（亡）人群包括中小學生、幼儿园小朋友、老师及相关方；

（2）一个安全事件，牵涉到教育监管部门、教师、校园、社区、家庭、社会等多部门和相关方；

3. 安全事件的多后遗症性：身体后遗症、心里阴影、成长阴影、家庭负担、社会抱怨、政绩、社会稳定、教育恐惧等。

（三）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突显的系统性问题分析：

1. 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3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遵循“合规闭环”的模式，发现几乎所有校园在

“合规”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首要，只做到了“合法规”，却“不合校规”。安全规章制度和实际管理出现“三张皮”的问题，也就是套写一套，实际做一套，记录另一套。

再者，“合规”方面，校园是“合多方规”。为了满足各方监管要求，校园根据各方监管部门（教育、公安、食药监、消防、环保、交通等）不同的要求，制定不同的规章制度，以确保符合监管方，于是出现了不同的规章版本和一个问题不同要求不同解释的矛盾。

2. 校园在“闭环”管理方面，存在着严重的“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单一模式，相关方提出问题---校方整改---上报结果或者等待回头看；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3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几乎没有看到有学校在“闭环”管理上有足够完善的。一般的作法，“闭环”管理应该至少是包含提出问题---分析原因---制定措施---整治改善---效果验证---固化标准---教育培训---预案演练的 8 个环节，目前绝大多户校园都是在闭环管理上做的不够。

3. 安全管理机构，存在“有建制少管理”的问题，如：

所有校园都有安全管理机构或领导小组，确定了职责，签订了承诺书，这个基本建制还是挺完善的；但在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2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经常看不到机构和领导小组管理的痕迹，比如：计划、会议、活

动、培训、专题等；有些校园虽然展开了活动，但是未保留相应的记录，无法形成经验积累和传承。几乎未看到专项的安全管理机构活动掠图、总结、轨迹、报告等。

4. 缺少安全管理运行验收（监督）指引，如：

校园有制定各种安全规章制度、工作流程，但对于规章制度和流程的实施遵循结果，没有一个验收（监督）的管理，比如验收指引或者机制。也就是说，日常安全有做，做的结果是否符合要求却不得而知。发生安全事件以后，是否对日常安全管理的证据进行追溯，是否对相关规章流程进行修订、培训、演练，但在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3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也是很少看到。

5. 缺少安全管理阶段性自我评价机制，如：

大多数学校都有进行自查自改的工作，但是缺少一个阶段性评价的机制，比如安全管理内部评价计划、内部评价小组、内部评价表、安全隐患整治报告等，按照闭环管理的模式进行管理。说简单点，就是对于安全隐患的管理，仅仅依靠日常的工作，没有阶段性的评价、总结、分析、改进。

（四）目前监督和评价校园安全管理绩效的最主要手段——检查

目前，监督和评价一个学校校园安全管理绩效的一个重要手段，就是通过政府领导下的各级部门，采用定期、不定期、专项等方式的校园安全检查，来发现校园安全存在的隐

患，及时通知整治改善。一般包括：政府部门检查、学校自查自改、委托第三方检查的主要方式。

（五）标准层面的必要性及意义

1. 校园安全技术标准普遍存在标龄过长的现象。我国《国家标准管理办法》规定：国家标准每5年即需复审，即国标的标龄为5年。目前，受制于经费短缺、标准化人才匮乏等诸多因素，标准修订周期过长，导致安全标准中的部分文件早已过期，标准中部分条款的技术指标过于陈旧，已无法适应现阶段的实际要求。

2. 缺乏校园安全管理“基础标准”即管理体系标准。按照标准编订的一般规律来说，除了要有操作层面的技术标准，也要有管理层面的管理标准和评价标准。

（1）缺乏校园安全“元标准”即管理体系标准。

（2）多部门检查，标准维度不一。导致监督和检查工作出现各监管部门单独检查且部分检查内容交叉重叠，增加校方工作量，且阻碍了校园安全管理建设的系统性。

3. 校园安全检查作为校园安全管理的关键手段，究竟要检查哪些内容，要满足哪些法规和标准，是有效实施校园安全管理的重点工作。

如何通过有效的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治隐患固然重要，但是，通过安全检查，促进校园建设一个安全管理的体系，校方通过自我控制、持续提升系统的运作，完成安全管

理的持久有效才是重中之重。

根据历年来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的背后原因分析，结合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3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不难看出，每个事故和安全隐患问题的背后，都是当前校园安全管理的系统性问题。学校缺乏自我控制、持续提升的对安全进行预防和预警指挥和协调的机制——校园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4. 校园安全管理体系标准的建立，可向上级教育部门提供信息，通过下列途径以获得长期校园安全，并为促进可持续安全创建可选方案：

- 预防或减轻安全危险影响以保护校园安全；
- 减轻校园安全状况对校园的潜在有害影响；
- 帮助校园履行合规性义务；
- 提升校园安全管理绩效；
- 实施校园安全的可选方案，以获得持续教育运营；
- 与有关的相关方沟通校园安全信息。

三、编制思路及原则：

本系列团体标准的编制是根据历年来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的背后原因分析，结合第三方专业机构从 2021-2023 年的校园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本着本着“合规、科学、适度、可行”原则，既考虑标准前瞻性又顾及各校园管理实际，同时，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形成的。本标

准既可作为教育部门规范、监督、指导校园安全工作的依据，又可作为各校园规范自身安全体系、提高安全管理标准。

本标准根据国家校园相关的管理规定，参考了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相关资料，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

主要参考文献有：

GB50099-2011 中小学设计规范

GB30533-2014 学校安全与健康设计通用规范

GB/T 29315-2022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

GB 28932-2012 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

DB37/1065-2008 园区学校安全管理规范

T/xxxx 00x—2022 校园安全管理综合评价规范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3 号

四、编制过程

本标准立项后，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联合珠海市出入境检验检疫服务行业协会，与珠海市教育局、香洲区教育局等单位组织了标准编制工作组，由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与珠海市出入境检验检疫服务行业协会联合制定标准制定工作计划，并与珠海市教育局、香洲区教育局进行紧密沟通，明确标准编制工作组的组织形式、工作步骤、进度安排等，制定了较为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和方案。

项目组历经了项目准备、预研、立项、讨论稿编制、征求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等几个阶段，形成了目前的征求意见稿，标准编制工作概要如下：

准备：2022 年 9 月组件标准起草工作组，调研和资料收集，完善标准框架；

预研：2022 年 10 月团体标准申报前的项目预研，牵头单位开展标准查新；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联合珠检协下属标准化专业委员会以及珠海市民政局、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等有关单位计划组织召开了 X 次相关讨论，编制形成了工作组讨论稿为团体标准要素等奠定技术基础；

立项：2024 年 3 月，珠海市校外培训机构协会联合珠检协下属的标准化专业委员会按照《珠海市出入境检验检疫服务行业协会标准制定程序文件》规定，对《校园安全管理规范》系列团标进行了立项论证，确定立项；

讨论稿编制：2024 年 7 月，完成《校园安全管理规范》（草稿）。同时，通过函审的形式，向珠海市教育局、珠海市香洲区教育局、3 家中小学、3 家校外培训机构及托管机构、5 名养老行业专家征求标准草稿意见。经过反复研讨，对标准讨论稿的编制范围和技术内容进行了调整和修正，最终形成本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4 年 9 月，完成《校园安全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五、内容说明

（一）关于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小学、幼儿园以及校外培训机构能够用来提升其安全绩效的校园安全管理体系通用要求。

任何有愿望的校园均可能通过以下方式证实与本标准的符合：

- 进行自我评价和自我声明；或
- 寻求校园的相关方（例如：上级教育部门、政府监管部门等），对其符合性进行确认；或
- 寻求校园的外部机构对其自我声明的确认。

本标准未提出具体的校园安全绩效准则。

（二）关于标准的属性

本标准建议为团体标准。

（三）有关条款的说明

目的：明确编写校园安全管理规范的目的，如保障师生安全、维护校园秩序等。

适用范围：指出规范适用的对象，包括学生、教职员工、来访人员等。

安全第一：强调校园安全的首要地位，确保所有活动都以安全为前提。

预防为主：通过预防措施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加强安全教育、完善安全设施等。

综合治理：结合学校各部门的力量，共同维护校园安全。

（四）与现有相关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立项时，国家已经发布实施了 GB50099-2011《中小学设计规范》、GB30533-2014《学校安全与健康设计通用规范》、GB/T 29315-2022《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 28932-2012《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DB37/1065-2008《园区学校安全管理规范》。本标准在总结过往校园安全检查数据和实地检查汇总分析基础上，重点参考了前述国家标准内容，确定了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和国家标准相比，主要有以下异同点：

1、标准名称不同：国家标准名称强调基本要求，本标准名称为《校园安全管理规范》，侧重于所能提供校园安全管理；

2、标准覆盖的服务环节不同：国家标准仅规定中小学、幼儿园、园区等场所，而本标准涵盖中小学、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托管机构等 5 大场所；

3、服务环节排序：本标准排序与 GB/T 不一致，采用了 PDCA 的过程模式。

4、内容细分程度不同：国家标准做出笼统规定，本标准将管理规范分区域做标准要求。便于相关内容的理解和实施；

5、内容可操作性程度：国家标准大部分内容只做出简

化表述，本标准将国家标准内容、广东地域差异和珠海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托管机构等安全检查经验整合，形成目前更为具体的可操作性指引，便于标准实施，以体现标准价值。

（五）标准技术水平的说明

本标准与国内其他相关地方标准相比，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先进性方面，如本标准整体结构采用了过程方法和 PDCA 的管理过程的模式。输入：合法合规、基本要求、输出：分析评价和改进；合法合规、基本要求（P-策划）服务过程（D-实施）、智慧平台应用（C-检查）、分析评价和改进（A-处置）。

实用性方面：提供了可参照的管理指引，各场所可直接采用。

（六）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标准发布实施后，建议加强宣传、培训工作，特别是联合珠海市教育局、珠海市香洲区教育局共同宣传实施。一是校园加强对范围内的安全隐患实施系统的管理，定期风险分析，设置管理架构，建立安全目标，制定安全制度和流程并运行，开展校园安全内部排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通过校园领导的定期评价，解决管理系统的需求和问题，持续改善安全管理系统，不断提高安全管理的绩效。二是鼓励各学校自愿采用，推动政府各监管部门共同采信，减少多方重叠检

查、标准要求不一致等问题发生。三是由第三方机构依据《校园安全管理体系 评价规范》对获取的审核证据（校方运行情况）进行评价，以确定与审核依据的符合程度，得出审核发现，最终汇总并经综合评价后得出审核结论（审核报告），并颁发认证证书（符合性证明）。

（七）废止现有有关标准的建议

珠海市目前暂无相关标准。

（八）其他情况说明

本标准需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加以修订和更新，以适应技术和管理相关要求。

《校园安全管理规范》起草小组